

元智大學 應用外語學系 11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

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函

同學您好：

恭喜您順利通過推薦入學的第一階段篩選！即將自高中畢業的您，一定對大學生涯有著無限的憧憬及期待，希望您拿出信心，繼續加油完成第二階段的資料審查及面試！

本系訂於 110 年 4 月 17、18 日(六、日)舉行 110 學年度甄選入選第二階段面試，提醒您仔細閱讀以下事項說明。

1. 上傳書審資料截止時間：**110 年 4 月 2 日~110 年 4 月 9 日 晚間 9 時前**，完成上傳。
2. 審查資料項目：
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 (學生自述)、讀書計畫 (含申請動機)、個人資料表。
 - 高中 (職) 在校成績證明：請依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(如下附件)。
 - 考生若為當學年度各高中(職)應屆畢業生，統一由其所屬學校上傳至甄選委會，其餘考生 (含已畢業生或持境外學歷、同等學力報考生等) 則由本人自行上傳。
 - 自傳 (學生自述)：需中文及英文。
 - 讀書計畫 (含申請動機)：無特定格式，中英文不拘，請自行發揮。
 - 個人資料表：為固定格式、含佐證資料需上傳，請至本系網頁最新消息下載。**若未上傳佐證資料，該項成績不予採計。**(下載網址：<http://fl.hs.yzu.edu.tw/>)
3. 面試時間：**110 年 4 月 17 日(六)、4 月 18 日(日)** 兩天供考生選擇。
 - 報到時間：個人口試前 20 分鐘
 - 報到地點：元智大學五館七樓電梯口
 - 最終甄試時間表：將於 **110 年 4 月 14 日(三)** 公佈在元智大學應用外語系首頁(最新消息):<http://fl.hs.yzu.edu.tw/>。(如需調整甄試時段，請您務必於 **4 月 12-13 日**，本校上班時間內電洽本系辦公室)
4. 查核證件：當日考生須持身分證明文件正本(應屆畢業生持學生證，已畢業學生及同等學力考生持身分證件及學歷證明書正本)應試；若經察覺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，則不准應試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5. 本校開放考生選擇甄試日期與時間，請於繳費成功後，逕行進入以下報名系統網址 (<https://exam.yzu.edu.tw/NewNetapply>)，選擇甄試日期與時段。
6. 另附「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重要事項通知」，內容包括甄試重要日期、繳費方式與上傳書面審查資料說明等。請各考生務必詳讀內容，以維護您的權益。
7. 考試相關問題，請於上班日 (週一~週五，09:00~16:30) 來電詢問，(**4/2 ~ 4/6** 適逢本校春假，若有相關問題請儘早來電)，想對應外系有更多的了解，請參閱本系網址：<http://fl.hs.yzu.edu.tw/>。
8. 聯絡電話：(03)455-5211 王小姐，聯絡信箱：peddi@saturn.yzu.edu.tw。